

人文学院关于 2023 级统招博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工作通知

为全面提高我校博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加强博士研究生的培养过程管理，请各学院按照《西安交通大学关于博士研究生中期考核的若干规定》(西交研〔2014〕25 号)、《西安交通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学位论文质量保障的若干意见》(西交研〔2024〕199 号)的要求，组织开展 2025 年博士生中期考核工作。

一、工作组织

按照要求，从学科基础综合考试、研究进展和综合能力等方面对博士生开展中期考核，并给出综合成绩。**对于不具备进一步攻读博士学位潜力、选题方向和研究内容不明确、前期研究基础十分薄弱、不具备开展论文工作的科研条件、未按照选题安排论文工作、培养计划中任何一门课程不及格、未完成选题报告、未经学院批准无故不参加中期考核的博士生将被直接认定为初步分流对象。**

对于首次参加中期考核排名后 20%的博士研究生，各单位需通知学生导师严格加强论文的指导工作。这部分学生预答辩时，须有至少一名学位分委员会委员参加，且列为学院预答辩重点关注对象。

二、具体要求

(一) 进度核查

博士生在提交中期报告前，应登录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我的学业生涯”模块中核查本人培养计划、课程成绩及各必修环节研修进度。

(二) 材料提交

1. **系统填报：**博士生须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中期考核基本信息，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2。

2. **线下提交：**博士生应同时提交纸质版中期报告及《研究生开题、中期考核实验安全风险评估报告》(见附件 1)，由学院审核备案。涉密论文须在开题前完成涉密审批，否则将不作为涉密论文进行中期考核。

(三) 考核时间地点

专业	考核时间	分组	考核地点
哲学	2025 年 7 月 10 日(周四)上午 8:30 开始	一组	教学主楼 E-809 室
		二组	教学主楼 E-810 室
社会学	2025 年 7 月 2 日(周三)上午 9:00 开始	一组	东二楼 3 层实证所会议室
		二组	东 2-337

(四) 考核要求

- 1. 答辩时间为 15 分钟/人，个人陈述 5 分钟，专家提问 10 分钟；
- 2. 答辩需做 ppt；
- 3. 考核前须提交以下材料：
 - ①《研究生开题、中期考核实验安全风险评估报告》；
 - ②《中期进展报告》及《中期进展报告修改说明》；

③文献阅读匿名纸质版 1 份，其中电子版发至 rwky@xjtu.edu.cn，字数应为 5000 字以上 6 月 30 日前提交；

④社会实践；

⑤学术活动（讲座）博；

⑥国际化交流；

⑦基金撰写（国家社科基金申报书首页和数据表页导师签字）；

⑧两助一辅（参照《西安交通大学研究生助研、助教、助管和辅导员管理办法》西交研〔2015〕77 号）；

⑨选题报告变更说明备案表（如无，可不提供）；

⑩已公开发布科研成果清单（导师签字）和复印件 1 份。

以上材料请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交给学院教务办公室常老师。

（五）考核说明

考核结束后一周内，按照导师们提出的修改建议认真修改完善，并将修改后的《中期进展报告修改说明》经本人签字和导师签字后，连同以上材料交学院研究生教务办公室留存。

研究生信息管理系统将于 7 月 7 日 18:00 之前关闭，如博士生未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填报中期考核信息，或学院未对学生填报信息进行审核，则无法对该生进行中期考核成绩录入。如有特殊情况需要延期参加中期考核的，需本人书面申请并经所在学院批准。

人文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24 日

附件 1：《研究生开题、中期考核实验安全风险评估报告》

附件 2：中期考核信息填报操作说明（学生端）

附件 3：《中期进展报告》及《中期进展报告修改说明》

附件 4：文献阅读

附件 5：社会实践

附件 6：学术活动（讲座）博

附件 7：国际化交流

附件 8：基金撰写（国家社科基金申报书首页和数据表页导师签字）

附件 9：两助一辅（参照《西安交通大学研究生助研、助教、助管和辅导员管理办法》西交研〔2015〕77 号）

附件 10：选题报告变更说明备案表（如无可不提供）

附件 11：2023 级统招博士中期考核名单